

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 告

(2024)鄂06破14号之一

2024年10月9日，本院裁定受理襄阳裕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一案。经查明，从债权核查结果看，截至2025年1月20日，襄阳裕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已确认负债总额为26474516.38元（含职工债权），资产评估价值为6361880元。本院认为，襄阳裕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，不具备和解、重整可能，符合宣告破产的条件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一百零七条规定，本院于2025年1月26日裁定宣告襄阳裕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破产。

特此公告



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六日